

复旦大学 2020 年高分子科学系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实施细则

为做好我系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根据《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复旦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等文件要求，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确定入围复试名单

，根据《复旦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结合我系招生计划及生源实际情况，生源充足的专业，一般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

二、报考资格复审

依据《复旦大学 2020 年硕士考生报考资格审查要求》，须对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报考资格审查，请考生认真核对个人报考信息，并提供以下证件：

1. 考生有效身份证原件；

2. 应届生携带学生证原件、复印件（一份供存档）以及由教务处盖章的本科成绩单原件，学生证因故遗失者须出具所在院校教务处盖章的学籍证明（在读证明）；

3. 往届生携带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同时提供复印件各一份供院系存档。另外还需要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注意：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需由考生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历查询”栏目进行申请和下载打印。若无法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申请和打印，须提供教育部指定认证代理机构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教育部指定认证代理机构名单公布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历认证”栏目）。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学位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相关链接为：学历认证报告（<http://www.chsi.com.cn/xlrz/>）；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

4.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需提供《报考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经审查，若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其复试资格。

三、复试办法、时间与地点

第一批次：2020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 开始。

第二批次：2020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开始（调剂考生复试）。

四、复试方式与内容

1. 采用在线面试方式进行，使用复旦大学统一在线面试平台。复试小组一般不少于 5 人，由本系具有教学和研究生培养经验的研究生导师组成。

2. 复试主要针对考生的专业综合知识与技能、外语水平和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测试与考核，复试形式为口试。复试时间一般每人不少于 20 分钟。

3. 纪检干部列席面试，对复试过程全程监督。

五、成绩的评定

采取由复试小组成员分别现场独立评分、排名后，进行汇总及综合排名（其中，初试和复试成绩各占 50%；英语面试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 30%），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录取

在本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根据本系本年度招生计划、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及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以研究生院公示为准

八、监督与申诉

2) 院系联系方式：高分子科学系教务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淞沪路 2005 号化学 B 楼 2073, 邮政编码：200438

联系电话：(021) 31244417; *E-mail: hxliu@fudan.edu.cn*

网址：<http://www.gsao.fudan.edu.cn/2e/da/c1659a143066/page.htm>

高分子科学系
2020 年 4 月 22 日